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12月27日下午，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12月27日上午以专人、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5名，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齐怀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齐怀德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年产150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为了适应我国汽车工业和工程机械行业快速发展的需要，满足客户的需求，解决公司生产能力不足问题，同意公

司用首次发行的部分超募资金 15,070 万元，建设“年产 15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项目的实施将充分利用公司的核心技术，增加公司的竞争力，增加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获得丰厚的经济收益，使公司得以持续、稳步、快速发展。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在长沙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商用车传动轴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在长沙市设立全资子公司能够有效降低物流成本、缩短周转时间，能够全方位满足客户及时、多样化的需求，增加公司产品在湖南省主机厂的配套份额，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发行的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8,016 万元在湖南省宁乡经济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长沙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建设年产 60 万套商用车传动轴项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北京北汽远东传动部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使用自有资金 140.82 万元（其中 8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60.8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对北京北汽远东传动部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北京北汽远东传动部件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增至 4,080 万元，公司持有北京北汽远东传动部件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49% 增至 50%。对加大北汽远东公司的

支持力度，加强对北汽远东公司的管理，保证北汽远东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是有利的。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0年12月28日

附件：公司监事会主席候选人简历

齐怀德先生：中国国籍，51岁，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许昌汽车传动轴总厂团委书记、办公室主任、副厂长；曾任许昌远东传动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2007年11月至今任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齐怀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